



中方理事会技能组函〔2023〕424号

关于组织参加 2023 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 物联网赛项区域选拔赛（北京市） 的通知

北京市各参赛单位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 2023 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（金砖国家未来技能挑战赛）的通知》，结合本赛项报名情况及本赛项竞赛内容要求，2023 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之物联网赛项（赛项编号:BRICS-FS-16）区域选拔赛（北京市）定于 8 月 29 日在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举办。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大赛主题

聚焦高端制造、数字经济、新产业、新业态、新技术等重点领域，以提升五国职业院校师生在创新、协调、组织、合作等方面的能力，丰富五国职业院校和企业交流与合作内容，整体推进金砖国家国际化高质量技术技能人才培养。

二、组织结构

主办单位：

南非高等教育与培训部

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

南非豪登省政府

中方组织单位：

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（中方）技能发展工作组

一带一路暨金砖国家技能发展国际联盟



教育部中外人文交流中心

中方执行承办单位：

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

中方技术支持单位：

北京新大陆时代科技有限公司

三、竞赛时间、地点

竞赛时间：8 月 29 日

报到/竞赛地点：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

四、参赛对象

北京市已报名 2023 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物联网赛项的参赛选手（详见附件 1）。

五、表彰奖励及晋级规则

1. 以所有参赛队比赛成绩为依据，设一等奖占比 10%，二等奖占比 20%，三等奖占比 30%，按获奖等级由南非组织方颁发选拔赛荣誉证书；

2. 依照本赛项国际总决赛晋级规则，北京市可有 2 支参赛队晋级。

六、参赛费用

不收取参赛费，各参赛队参赛及比赛期间交通、住宿、餐饮费用自理。

七、竞赛期间日程安排等详见附件 2 组织方案

八、联系方式

北京市选拔赛(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)执委会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胡志齐 13141236726



技术支持单位联系方式：

联系人：林雅萍 13809548680

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（中方）技能发展工作组：

联系人：宋小琴 13681338220

大赛官网：<http://www.brskills.com/jzzy/index.html>

附件：

1. 2023 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物联网赛项区域选拔赛（北京市）参赛名单
2. 2023 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物联网赛项区域选拔赛（北京市）组织方案

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技能发展工作组
(金砖国家工商理事会技能发展工作组代章)
2023 年 8 月 18 日





附件 1：2023 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物联网赛项区域选拔赛
(北京市) 参赛名单

地区	参赛单位	参赛选手	指导教师 (专家)
北京市	北京市自动化工程学校	乔 翔 刘晏豪	李雨泽 张铁成
北京市	北京培黎职业学院	吕雨珊 叶程浩	付 强
北京市	北京金隅科技学校	张子轩 张凯强	王 维 赵 静
北京市	北京市黄庄职业高中	叶子豪 付业超	元荣华 陆发芹
北京市	北京市密云区职业学校	张子涵 郭天宇	郭雪洁 段美超
北京市	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	潘文翼 闫子骐	姜 栋 吴 民

附件 2：2023 金砖国家职业技能大赛物联网赛项 区域选拔赛（北京市）组织方案

一、食宿及交通安排

1. 食宿安排

竞赛期间，所有参赛队伍食宿自行安排、费用自理。

2. 交通安排

竞赛期间，不提供接送站服务，所有交通费用由参赛队伍自理。

3. 交通路线

地址	乘车路线
海淀区彩和坊路甲 10 号(彩和坊路 西) 北京市信息管理学校	乘 304、307、386、630、634、671、运通 109、611 海淀南路站下车向西或向东丁字路口往北； 乘 26、374、528、运通 110、运通 124、运通 114、运通 118 北京市地震局站下车往南，丁字路口往东，十字路口往南； 地铁 10 号线苏州街站下车 B 口出向东第一个路口往北 100 米

二、大赛日程安排

日期	时间	内容	对象
8月29日	08:00	到达赛场	专家团队 各参赛单位 技术保障单位 实施保障单位
	08:00-11:30	集中训练	
	11:30-13:00	午休	
	13:10-13:30	开幕式	
	13:30-14:00	参赛选手持参赛证、身份证和学生证（或教师资格证）接受工作人员检录并进行一次加密确定参赛编号	
		参赛选手凭一次加密后的参赛编号进行二次抽签加密确定赛位号	
	14:00-14:10	选手进入工位，设备工具及材料确认	
	14:10-17:10	正式竞赛	
	17:15	离开赛场	
8月30日		成绩公布	

备注：最终日程安排以报到期间领取的竞赛指南中的日程安排为准。

三、注意事项

1. 大赛动态和相关信息请及时关注赛项微信群。
2. 参加赛事的教师和选手，请自行购买意外保险，确保竞赛操作和往返交通安全。
3. 参赛选手需携带身份证和证明材料参赛（学生选手携带学生证、教师或职工选手携带在职证明盖章件或教师资格证）。若证件不齐全，禁止参赛，提醒各位选手提前办理相关证件手续（身份证证件丢失需提供当地公安机关证明、学生证丢失需提供本校教务部门开具的证明）。



4. 本次参赛队伍的相关证件统一由中方执行承办单位提供（报到期间发放）。为保障大赛顺利进行，比赛期间的所有参赛人员及其他工作人员均须佩戴证件，否则不得进入比赛区域。